附件15

XXX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恢复工伤认定通知书

（202X）川“地区简称”工复XXXX号

（申请人）：

 因（中止原因），我局于 年 月 日中止了（受伤职工）的工伤认定申请。现中止情形已消除，根据《四川省工伤保险条例》第二十条第二款规定，我局决定从即日起恢复对（受伤职工）的工伤认定程序。

 XXX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（工伤认定专用章）

 年 月 日

注：本决定书一式三份，社会保险行政部门、受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、用人单位各留存一份。